

# 讓人看見神的愛

建議程序：

- 壹、詩歌敬拜
- 貳、靈修分享
- 參、會務報告、奉獻
- 肆、主題時間



一、主題經文：「如今常存的有信、有望、有愛，其中最大的是愛。」  
(林前十三:13)

二、主題信息：

「如今常存的有信、有望、有愛，其中最大的是愛。」《愛》的果子，無論它是從《愛情》樹上、《親情》樹上、《友情》樹上、《憐憫》樹（例如各類的社會慈善、賑災事工）上、甚至是《道德》理性樹上所結出來的果子。

其結《果》會叫人大大羨慕、感動、激勵、激發愛心與信心。會令《情侶、夫妻、家庭》關係更堅固，《父母、子女、兄弟姊妹》之間的親情更緊密，讓《朋友之間》更相知相惜，使《社會》更和諧，大眾彼此更懂得憐憫與惜福，促使《道德》觀念更超越。「愛」需要珍惜，「愛」需要呵護，「愛」需要培養，「愛」需要澆灌，「愛」需要肯定，「愛」更需要以「愛」來回報。但是使「愛」能茁壯、長大的營養卻是「信心」與「盼望」。

因為當人們付出「愛」又希望被「愛」時，乃是因為心中存著「盼望」，「盼望著自己所付出的愛，能獲得回報」。而「人們對心中所抱持的盼望，卻需要以信心來等候與面對。」正如經上所記：「行善不可喪志，若不灰心，到了時候，就必收成。」因此，「信」（信心）就像是樹木的根莖，「望」（盼望）就像是樹木的葉子，少了這兩樣，就不能結出「愛」的果子來。

有一篇網路文章這樣描寫愛（情）：

愛總在不知不覺時襲來，不知道他是怎樣的人，也還想不清為什麼要愛他，就愛上了。愛是神祕主義，一種沒有邏輯的直覺感應。很少人會明白，當

時為什麼愛他。愛像一股充沛的能量，從胸口汨汨湧出，像地下溫泉選擇某個出口一樣，自然天成。

不愛，和愛不一樣，為什麼不愛他，總是比較容易說出理由來。愛很混沌，它會忽然發生；不愛，卻很少忽然發生，總有徵兆，像一隻隻毛毛蟲一樣，慢慢嚙咬你的愛情樹，直到有一天，它宣布陣亡。

被毛毛蟲嚙咬的樹未必只有一條死路，如果那棵樹的生命夠堅強，如果找到了有效的除蟲方法，總還可以春風吹又生。只可惜我們常常不在乎那些毛毛蟲的存在，或者，根本在容忍它們的肆虐；或者，這些毛毛蟲故意偽裝成和愛情樹同一顏色，使我們在這棵樹奄奄一息前無法看出它的詐術。

你不太可能會在某一個冬天早上醒來的時候，抱著枕頭，發現你對他狂熱的激情熱愛不見了。愛情確實會在某一天不見了，那是因為所有的耐心與信心被磨光，不再有等待的意願。

愛不是突然消失的，只是等到消失後才明白原來毛毛蟲一直存在。我們可以為每一隻毛毛蟲取上不同的名字。有一隻叫做**嫉妒**，在它幼小時，和愛情的顏色幾乎一致。嫉妒一失去了節制，就會長得十分肥大。剛開始，它小聲地撒嬌，你會覺得它很可愛，如果它長得太大，就會日復一日的摧毀愛情樹的枝幹。

愛情的枝幹，靠信任才得往上成長。『你不再愛我了，對不對？』『妳是不是背著我跟別的男人約會？』這樣的話語第一次從情人的口中吐出，酸溜溜的，像梅子一樣好吃，但酸度一高，為時太久，畢竟令人反胃。

有一隻叫**冷漠**。冷漠剛開始很客氣，小心翼翼，因為它也不想危及它所倚賴的愛情樹汁液，可是時間一久，它便放肆起來，養肥了的冷漠，悄悄在枝幹上吐出堅硬的絲，把它纏得失去溫度。

有一隻叫**自私**。叫自私的毛毛蟲會保護自己賴以維生的枝幹，卻去嚙咬主幹，終於有一天，它會懊惱，原來主幹死亡之後，它的居所也會跟著枯萎。

最陰晴不定的叫**憤怒**。它平常潛伏不動，企圖不讓任何人發現它的存在，但瘋狂起來，它可以在一夜之間殺死一棵愛情樹，當然，事後它一定會後悔，因為讓它瘋狂的，也許是酒也許是賭，也許空穴來『瘋』。

有一隻叫做**停頓**。停頓很安全，看來它從不嚙咬樹葉或樹枝，它似乎是危險性最小的，可是它卻會為愛情樹注入反生長激素，久而久之，樹會變得營養不良。

智商最低的那隻叫**自找麻煩**。它的技術不好，永遠想吃掉自己所在的那片葉子的梗，反反覆覆，讓自己摔得四腳朝天。它卻還有本領可以慢慢爬上樹枝，做同樣的事。

在分手的時候，大家都說『個性不合』。我想，我們很難不在任何愛情樹上找到那隻叫做**個性不合**的毛毛蟲，每一棵樹上都有，只是有的肥，有的瘦。它們基本上是無害的，必須依靠其他毛毛蟲的幫助，才能放膽大吃。然後，一陣春雨後冒出頭來的愛情幼苗漸被蝕光，有時，這一群毛毛蟲合作無間，也會激烈得讓長了幾十年的大樹在短短的時間內凋亡。

小心，愛會被蝕光。沒有一棵樹對毛毛蟲有免疫力。

愛情與友情一樣都需要我們去呵護、澆灌與栽培。對於「愛情」，基本上它是由於在人身體內的內分泌系統的賀爾蒙在作祟。也就是男性賀爾蒙遇著女性賀爾蒙的時候，只要雙方的條件吻合，甚至已有家室的人也會失去理性控制，而情不自禁地發動攻勢，直到完成愛的進行曲，此種不倫之愛越發充斥，就越令我們為自己也為下一代的家庭擔憂。也有人說「愛情」這玩意兒，是當老祖宗亞當與夏娃犯罪後，人與大地既被詛咒，男人要「汗流滿面才能從地裡得吃的」，女人也必須在家裡操作勞苦終日才能備好飯食。上帝怕亞當、夏娃因為過度勞累筋疲力盡而忘了傳宗接代的神聖責任，就預先把愛情的需要放在兩人的心中，於是即使在一天之勞累之後，兩人相見仍會情愛綿綿男歡女愛一番，而自動完成傳宗接代的使命。

或許以上的說法都對，但是對於「愛」的情操，聖經中有更超越的標準與挑戰，是一般追求物欲與激情、膚淺的男歡女愛所不能及的。這話怎麼說呢？

### (一)愛絕不只是讓它轟轟烈烈

「愛」絕不只是轟轟烈烈的行為，有人寧為玉碎不為瓦全，因為得不著所愛而跳樓自盡、服毒自殺或雙雙殉情，還有潑硫酸、刀砍、槍殺，這些新聞上報，雙方家人懊悔扼腕不已，日子稍久一切就又平復如常，地上的人也就不

再記念。因為這類的愛情通常只是賀爾蒙的過度激化。雖然有「愛情」卻不受理智的管制，造成的只是無益而無法挽回的傷害。沒有理性思考的愛不能圓愛的夢！

但是沒有愛的理性，同樣也與人無益。正如聖經上所說，我若能說萬人的語言並天使的話語，卻沒有愛，我就成了鳴的鑼響的鈸一般，聲音一消失就沒有任何價值令人回憶記念。我若有先知講道之能，也明白各樣的奧秘、各樣的知識，甚至聖經上還講到擁有「全備的信」，叫我能夠移山，卻沒有愛，我就算不得什麼！

聖經上保羅甚至描述到，最偉大的犧牲行為，就算將所有的賙濟窮人，又捨己叫人焚燒，卻沒有愛，仍然與我無益！這類捨己犧牲的愛，當然對人有益，或許對自己的名聲、英名也一樣有益，但是保羅似乎想說什麼，因為他說的是「仍然與我無益」！

## (二)愛的初階—青澀難以入口

保羅說：「愛是恆久忍耐，又有恩慈；愛是不嫉妒，愛是不自誇，不張狂，不做害羞的事，不求自己的益處，不輕易發怒，不計算人的惡，不喜歡不義，只喜歡真理；凡事包容，凡事相信，凡事盼望，凡事忍耐。」好美，好通俗，連電台上的歌唱大賽，每個人都已經唱得滾瓜爛熟。可是，對於初入道的愛情中人，這樣的意境真的是他們真實生活的寫照嗎？絕對不是。

剛開始學著愛也付出愛，總是給人青澀的感覺。稍一過了約定時間就顯得焦慮難耐，誰說恆久忍耐？出手闊綽，但若被拒絕，就可能臉色難堪，誰說會有恩慈相待？見著她和別的男孩談笑風生，誰說還能風度依舊而不嫉妒？有人一見著狂戀熱愛的對象，就像發情的驢子，誰說他還是「不自誇、不張狂、不做害羞的事」？一但對方諸多考慮後，即使委婉地回絕，誰說還會守著君子風度地「不求自己的益處，不輕易發怒」？豈不是開始數落對方的缺點、不貞、假造毀謗的話中傷，只為報仇洩恨！那時，一個失戀的人心中，還會有什麼真理能約束控的單戀愛情？有多少人在愛令智昏的當頭，發下毒誓：「我得不到的，誰也別想得到。」

每隔一陣子就會見到一些愛情路上的新手（也不乏老手）因得不著他們的心中佳偶，因此一起走上不歸路！這些因為愛情而毀掉生命的人，都是把獨

佔的愛情放在中央，公義與真理拋棄兩旁。這樣的愛情一但破裂，再說什麼，也「不能包容、不能相信、沒有盼望、失去忍耐」，唯一的結局就是玉石俱焚。這種青澀的愛情，從三歲幼童到九十歲的老人，若是不能體會上帝的大愛，就都不能避免。

### (三)愛的完成—像詩篇一樣完美的愛

真正的情與愛不是由賀爾蒙發動的，也不是賀爾蒙所能控制的。人，什麼時候才能夠將「愛」活到像保羅所說的「愛是恆久忍耐，又有恩慈；愛是不嫉妒，愛是不自誇，不張狂，不做害羞的事，不求自己的益處，不輕易發怒，不計算人的惡，不喜歡不義，只喜歡真理；凡事包容，凡事相信，凡事盼望，凡事忍耐。」那樣深刻？那樣令人終身不能忘懷的地步？最佳詮釋方式之一，就是以擬人法來做自身測試：

第一次，請用「我×××」（自己的名字）取代「愛」這個字。「我×××是恆久忍耐，又有恩慈；我×××是不嫉妒，我×××是不自誇，不張狂，不做害羞的事，我×××不求自己的益處，不輕易發怒，不計算人的惡，不喜歡不義，只喜歡真理；我×××凡事包容，凡事相信，凡事盼望，凡事忍耐。」當你勉強念完了，你的心中平安嗎？你不會臉紅耳赤嗎？你能對自己能說：「阿們！」嗎？

我是不能，我想你們也是不能。若有誰能一定是「天下臉皮最厚的人」。我們多數人已經太久覺得自己滿不錯的，已經太久未被聖靈光照，甚至太久沒有請聖靈光照自己了。太久自以為義地認為比起別人，自己是好太多了！越久在神面前沒有做認罪悔改禱告的基督徒啊，多少時候我們自己傷了聖靈的心，傷了親人的心，傷了弟兄姊妹的心，自己都不知道呢！

或許有人說，那麼又有誰活在世間能做到保羅所說的「愛」的境界？德雷莎修女？也許我們覺得大概差不多罷，若是有人能在她還活著的時候請問她，她也一定會說：「我不配，我差遠了。」但是我就知道有一個人他活到做到，這人能達到保羅描述的境界，祂就是主耶穌。

請試著第二次用「主耶穌」填入：

「主耶穌是恆久忍耐，主耶穌又有恩慈；主耶穌是不嫉妒，主耶穌是不

自誇，主耶穌不張狂，主耶穌不做害羞的事，主耶穌不求自己的益處，主耶穌不輕易發怒，主耶穌不計算人的惡，主耶穌不喜歡不義，主耶穌只喜歡真理；主耶穌凡事包容，主耶穌凡事相信，主耶穌凡事盼望，主耶穌凡事忍耐。」你阿們不阿們？阿們！

如果我們不肯學效主耶穌的榜樣，我寧願自己的舌頭貼住上膛，終身閉口不言！當我們有主的生命在裡頭滋長，我們的愛也會在我們的裡頭蜿蜒滋生。那時候，聖靈的生命果子：「仁愛、喜樂、和平、忍耐、恩慈、良善、信實、溫柔、節制」就會自然萌生，欣欣向榮、開花結果了。「愛」是最偉大的德行，但是「愛」若是赤裸裸地呈現在人的面前，未必是每個人都能接受的。其實愛的展現，正像保羅這篇愛的詩篇一樣，最偉大的愛是透過其它的德行間接表達出來的。聖靈的果子「仁愛、喜樂、和平、忍耐、恩慈、良善、信實、溫柔、節制」當然就是愛的展現，而當一個人對另外一個人能展現「恆久忍耐，恩慈，不嫉妒，不自誇，不張狂，不做害羞的事，不求自己的益處，不輕易發怒，不計算人的惡，不喜歡不義，只喜歡真理；凡事包容，凡事相信，凡事盼望，凡事忍耐。」時，他的愛可算已經完成了。我的意思是說，當一個人甚至不說一個「愛」字，卻能向另外一個人表現出以上的美德時，他的愛已經是純熟老練圓滿的「愛」！我的說法你明白且能接受嗎？

在網路上收到一封信，風格很像李家同。題目就叫著：一封感人的信，很能表達「愛」的偉大情操：

那天，是小芳二十歲生日，在爺爺奶奶為她慶生的歡愉氣氛中，小芳卻懷著忐忑不安的心情期盼郵差的到來。如同每年生日的這一天，她知道母親一定會從美國來信祝她生日快樂。

小芳的祖父母告訴她，母親在她很小的時候就獨自到美國經商。在她對母親模糊的殘存印象中，母親曾用溫潤的手臂擁抱著她，用如滿月般慈愛的明眸望著她，這是她珍藏在腦海裡，時時又在夢中想起最甜蜜回憶。

然而，這些印象已逐漸模糊，卻有著既渴望又怨恨的矛盾心情，無法理解為何母親忍心拋棄幼小的她而遠走她鄉。在她的認知裡，母親是一個婚姻失敗、拋棄她、不負責任的人。小時，每次在想念母親的時候，小芳總是哭著說她去美國找母親，而兩老總是淚眼以對的說：「妳媽媽在美國忙著工作，她也很想念小芳，但她有她的苦衷，不能陪妳，原諒妳可憐的母親吧！總有

一天妳會了解的。」

小芳焦急地盼望母親這封祝福她二十歲生日的信。她打開從小時母親來信的寶物盒，在成疊的信中抽出一封已經泛黃的信，是六歲上幼稚園母親的來信：「上幼稚園了，會有很多小朋友陪妳玩，小芳要跟大家好好相處，要把衣服穿著整齊，頭髮指甲都要修剪乾淨。」另外一封是十六歲考高中的來信：「聯考只要盡力就好，以後的發展還是要靠真才實學，才能在社會競爭中脫穎而出。」

在這一封封筆跡娟秀的信中，流露出母親無盡的慈愛，彷彿千言萬語，道不盡、說不完。這些信是小芳十幾年成長過程中，最仰賴的為人處事原則，也是與母親精神上唯一的交融。在過去無數思念母親的夜晚，她緊抱著這只百寶箱痛哭，母親！您在那裡？妳體會到小芳的寂寞與思念嗎？為什麼不來看妳女兒，甚至沒留下電話地址，人海茫茫，教我何處去找妳？郵差終於送來母親的第七十二封信，如同以前一樣，小芳焦急地打開它，而祖父也緊張跟在小芳後面，彷彿預知什麼驚人的事情要發生一樣，而這封信比以前的幾封更加陳舊發黃，小芳看了頓覺訝異，覺得有些不對勁。信上母親的字不再那麼工整有力，而是模糊扭曲的寫著：「小芳，原諒媽咪不能來參加妳最重要的二十歲生日，事實上，每年妳的生日我都想來，但，要是妳知道我在妳三歲時就因胃癌死了，妳就能體諒我為什麼不能陪妳一起成長，共度生日……。」「原諒妳可憐的母親吧！我在知道自己已經回天乏術時，望著妳口中呢喃喊著媽媽、媽媽，依偎在我懷中，玩耍嬉戲的可愛模樣，我真怨恨自己註定看不到唯一的心肝寶貝長大成人；這是我短暫的生命最大的遺憾。」

我不怕死，但是想到身為一個母親，我有這個責任，也是一種本能的渴望，想教導妳很多、很多關於成長過程中必須要知道的事情，來讓妳快快樂樂的長大成人，就如同其他的母親一樣，可恨的是，我已經沒有盡這個母親天職的機會了，因此我只好在生命結束前的最後日子，想像著妳在成長過程中可能面臨的事情，以僅有的一些精神與力氣，夜以繼日，以淚洗面地連續寫了七十二封家書給妳，然後交給妳在美國的舅舅，按著妳最重要的日子寄回給妳，來傾訴我對妳的思念與期許。雖然我早已魂飛九霄，但這些信是我們母女此刻唯一能做的永恆的精神連繫。」

「此刻，望著妳調皮地在玩扯這些寫完的信，一陣鼻酸又湧了上來，小芳

還不知道妳的母親有幾天的生命，不知道這些信是妳未來十七年要逐封看完的母親的最後遺筆，妳要知道我有多愛妳，多捨不得留下妳孤獨一個人，我現在只能用細若游絲的生命，想像妳現在二十歲亭亭玉立的模樣．．．．。這是最後一封絕筆信，我已無法寫下去，然而，我對妳的愛卻是超越生死，直到永遠、永遠．．．．」

看到這裡，小芳再也按捺不住心裡的震驚與激動，抱著爺爺奶奶嚎啕大哭，信紙從小芳手中滑落，夾在信裡一張泛黃的照片飛落在地上．．．．照片中，母親帶著憔悴但慈祥的微笑凝視著小芳，小芳的手中抓著一疊信在玩耍．．。照片背後是母親模糊的筆跡，寫著：「一九九七年，小芳生日快樂！」

### 三、主題活動：

- (一) 請試著將自己的名字代入「愛的詩篇（哥林多前書十三：3-8）」的「愛」字，然後體會一下，並分享聽到自己名字與聖訓聯結時的感覺？
- (二) 我們當怎樣操練「愛」，才能使別人從我們身上感受到「逐漸成熟的愛」？
- (三) 對我們週遭許多初次學「愛」的新手，要怎樣告訴他們在「愛」的功課裡，「施比受」真的更寶貴？
- (四) 彼此代禱

(主題信息、活動由曾敬恩牧師撰寫設計，蒙允刊登)